

臺中市東勢戶政事務所受理非辦公日便民服務預約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_____年____月____日

當事人姓名	身分證統一編號	出生年月日	戶籍地	聯絡電話
預約方式	☐ 電話 ☐ 傳真 ☐ 網路 ☐ 臨櫃			
服務時間	民國 年 月 日 時 分			
辦理項目	☐ 結婚登記 ☐ 是 ☐ 否 同時辦理遷入或住變 ☐ 初、補領國民身分證 ☐ 改名 ☐ 印鑑登記（變更、註銷）			
申請人 （受委託人）				
辦理情形	☐ 已登記 ☐ 逾時未辦登記 ☐ 取消			
受理人員				
備 註		編 號		

※ 除結婚登記外，初、補領國民身分證、改名、印鑑登記、變更及註銷，非辦公日便民服務時段為週六上午 9 時至 12 時。（請依戶政事務所告知之時間為準）

※ 預約確認後請依該日期及時間準時到達，如逾 30 分鐘者，即主動取消預約服務。如預約後欲變更或取消，應於預約日前 1 個辦公日下午 3 時前告知，無故不到且未向戶政事務所取消預約者，將不再提供本項服務。